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

淄博市张店区第十二届委员会第⑩次会议提案

第 138 号 (城建类)

案由: 关于推进我区农村生活饮用水工程建设的提案

提案者	界别	工作单位	通讯地址	联系电话	邮编
池建民	医卫	张店区疾控中心	新柳西路184号	13953350431	255000

审查意见: 请水利局房镇镇办促



案由：

关于推进我区农村生活饮用水 入户工程建设的提案

提案人：池建民

近年来，我区大力推进农村饮用水安全工作，重点实施了农村饮水安全及巩固提升工程建设，建成了辐射全区的城市自来水管网延伸工程，实现了城市自来水管网对全区农村的全覆盖，实现了城乡同源、同网、同水质一体化供水。但是，我区房镇镇的东孙等几个村目前存在生活饮用水管网未入户的情况。为方便居民，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，促进美丽幸福张店建设，有待进一步推进我区农村生活饮用水入户工程建设。

建议：

一、做好顶层设计规划，加快推进我区农村生活饮用水入户工程建设。加强组织领导和协调，区水利局牵头，区财政、住建、农业和农村等相关部门大力支持，房镇镇及其相关村主动参与，结合实际，科学规划，加快落实生活饮用水入户工程建设。结合乡村振兴，统筹资源，将农村生活饮用水入户工程建设经费纳入财政预算，保障工程实施。

二、加强农村生活饮用水安全管网工程管理。建立健全农村生活饮用水安全责任体系，完善制度，不断改造提升管网，加强农村生活饮用水管网工程排查维护，避免管网造成跑冒滴漏现象，定期监测水质，保证饮用水安全卫生。